

证券代码：002875

证券简称：安奈儿

公告编号：2021-022

##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、基本信息

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，1986 年复办，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，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许可证，具有 H 股审计资格，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（PCAOB）注册登记。

截至 2020 年末，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、注册会计师 2,323 名、从业人员总数 9,114 名，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。

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38.14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.40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12.46 亿元。

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，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3 家。

##### 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 2020 年末，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.29 亿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.5 亿元，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##### 3、诚信记录

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、行政处罚 4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，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	姓名	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	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	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	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
项目合伙人	梁肖林	2002 年	2002 年	2011 年	2013-2017 年、2020 年
签字注册会计师	胥春	2008 年	2008 年	2012 年	2019 年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	吴常华	2002 年	1997 年	2002 年	

(1)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：

姓名：梁肖林

时间	上市公司名称	职务
2019 年	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项目合伙人
2017-2019 年	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项目合伙人
2018-2019 年	广东新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	项目合伙人
2017-2018 年	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项目合伙人

(2)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：

姓名：胥春

时间	上市公司名称	职务
2018-2020 年	深圳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	签字会计师
2018-2020 年	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签字会计师
2019-2020 年	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	签字会计师

(3)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：

姓名：吴常华

时间	上市公司名称	职务
----	--------	----

时间	上市公司名称	职务
2020年	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	签字合伙人
2019年	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	复核合伙人
2018年	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	复核合伙人

## 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 3、独立性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## 4、审计收费

本期审计费用 108 万元，与去年相同，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需承担的责任和投入的专业技术的程度，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以及相应的收费率、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1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聘任立信进行了充分审查，认为其具备担任审计机构的任职条件，具有相应的审计资质、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有关资料后，对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和事中审查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 (1) 事前认可意见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相关从业资格，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要求。同意将《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

十一次会议审议。

## (2) 独立意见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拥有高素质的专业队伍、丰富的执业经验、具备足够的独立性,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,能够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要求。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,相关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,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3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,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工作的业务规模、业务复杂度及市场的普遍情况确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的审计费用。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,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 4、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,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;
- 2、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;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;
- 4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。

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